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高雄市大樹區久堂里久堂路14號

電話：(02)2396-802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49		六~二十
	(七) 關係人交易	50~53		二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其他事項	53		二二
	(十二)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二三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4		二四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6~57		二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58		二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55、59~60		二五
	4. 主要股東資訊	55、61		二五
	(十五) 部門資訊	55		二六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2~69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餘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豐餘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豐餘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永豐餘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永豐餘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應收款項評價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部分重要組成個體之財務狀況及績效將重大影響永豐餘公司。因重要組成個體應收款項餘額重大，且交易對象眾多暨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涉及個別客戶之財務狀況及管理階層的判斷，因是將該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列為本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相關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九。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及評估管理階層對於提列應收款項減損之預期信用損失方式及所依據之資料是否合理。
2. 測試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齡及複核預期損失之計算，以評估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之正確性。
3. 針對逾期應收款項進行分析，並抽核期後現金收款之情況，以測試款項之可回收性，若有核至已逾期但尚未收回之金額，則依據客戶歷史付款狀況及瞭解客戶信用控管及後續逾期應收款項追蹤情形，以評估其提列預期信用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豐餘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豐餘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豐餘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豐餘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豐餘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豐餘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永豐餘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永豐餘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永豐餘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會計師 黃 惠 敏

黃惠敏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5 日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附註四）				
1100	現金（附註六）	\$ 9,703	-	\$ 13,188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20,411	-	6,302	-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一）	130	-	26,625	-
1200	其他應收款	7,035	-	7,71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712	-	4,09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1,991	-	57,925	-
	非流動資產（附註四）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及二一）	15,835,430	21	14,141,481	1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九及二一）	58,994,196	76	56,382,018	7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及二一）	611,901	1	613,296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一）	3,190	-	3,369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二及二一）	1,862,758	2	1,849,656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十七）	2,517	-	7,555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四）	8,884	-	331,86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655	-	68,75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7,332,531	100	73,397,998	100
1XXX	資 產 總 計	\$ 77,374,522	100	\$ 73,455,92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附註四）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840,000	1	\$ 1,580,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三）	1,523,840	2	482,418	1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一）	776	-	1,431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	94,477	-	105,36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5,143	-	147,096	-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十一）	1,137	-	1,30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523	-	3,68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49,896	3	2,321,297	3
	非流動負債（附註四）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19,777,456	26	19,409,942	2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十七）	389,628	-	466,794	1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十一）	2,043	-	2,068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095	-	54,42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188,222	26	19,933,226	27
2XXX	負債總計	22,738,118	29	22,254,523	30
	權益（附註四及十五）				
3100	股 本	16,603,715	21	16,603,715	23
3200	資本公積	3,459,112	5	3,288,518	5
3300	保留盈餘	22,536,470	29	22,919,766	31
3490	其他權益	12,037,107	16	8,389,401	11
3XXX	權益總計	54,636,404	71	51,201,400	70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77,374,522	100	\$ 73,455,92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慧瑾



經理人：駱秉正



會計主管：吳忠福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200	投資收入（附註四）	\$ 2,217,566	100	\$ 5,356,934	10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十六及二一）	<u>408,897</u>	<u>19</u>	<u>419,467</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1,808,669</u>	<u>81</u>	<u>4,937,467</u>	<u>9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	(65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十六）	(313,213)	(14)	(222,279)	(4)
7110	租金收入（附註十二及二一）	39,103	2	49,626	1
7130	股利收入	568,484	26	526,725	10
7190	其他收入	42,920	2	48,205	1
7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附註二一）	119,418	5	24,053	-
7590	其他支出	(<u>259</u>)	<u>-</u>	(<u>92</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56,564</u>	<u>21</u>	<u>425,587</u>	<u>8</u>
7900	稅前淨利	2,265,233	102	5,363,054	10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七）	(<u>95,723</u>)	(<u>4</u>)	(<u>158,800</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169,510</u>	<u>98</u>	<u>5,204,254</u>	<u>9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四、十五及十七）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308,555)	(14)	\$ 187,406	4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693,949	76	1,618,538	30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u>373,427</u>	<u>17</u>	<u>2,331,512</u>	<u>44</u>
8310		<u>1,758,821</u>	<u>79</u>	<u>4,137,456</u>	<u>78</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u>1,797,707</u>	<u>81</u>	(<u>688,236</u>)	(<u>13</u>)
8360		<u>1,797,707</u>	<u>81</u>	(<u>688,236</u>)	(<u>13</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3,556,528</u>	<u>160</u>	<u>3,449,220</u>	<u>65</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726,038</u>	<u>258</u>	<u>\$ 8,653,474</u>	<u>162</u>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9710	基 本	<u>\$ 1.31</u>		<u>\$ 3.13</u>	
9810	稀 釋	<u>\$ 1.31</u>		<u>\$ 3.1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慧瑾



經理人：駱秉正



會計主管：吳忠福



永豐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										其他權益項目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合併溢額		其他合計		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損益		權益總計	
代碼	股數	金額	金額	金額	數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1,660,372	\$ 16,603,715	\$ 1,560,211	\$ 445,695	\$ 293,124	\$ 205,164	\$ 2,504,194	\$ 3,822,784	\$ 4,001,813	\$ 12,931,484	\$ 20,756,081	(\$ 1,509,007)	\$ 6,633,307	(\$ 3,025)	\$ 44,985,265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606,583	-	(606,583)	-	-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	-	-	(2,490,557)	(2,490,557)	-	-	-	-	-	(2,490,557)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1,812)	1,812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13,088)	(13,088)	-	-	382	382	-	(2,711)	-	(15,417)	-	(15,417)	-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	-	-	1,128	1,128	-	-	-	-	-	-	-	1,128	-	1,128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	-	218,052	-	-	-	218,052	-	-	(742,428)	(742,428)	(1,143)	(1,001)	-	(526,520)	-	(526,520)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578,232	-	-	578,232	-	-	26	26	15,795	(26)	-	594,027	-	594,027	-
D1	110年度淨利	-	-	-	-	-	-	-	-	-	5,204,254	5,204,254	-	-	-	5,204,254	-	5,204,254	-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157,638	157,638	(691,261)	3,979,818	3,025	3,449,220	-	3,449,220	-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5,361,892	5,361,892	(691,261)	3,979,818	3,025	8,653,474	-	8,653,474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	-	34,370	34,370	-	(34,370)	-	-	-	-	-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660,372	16,603,715	1,778,263	1,023,927	293,124	193,204	3,288,518	4,429,367	4,000,001	14,490,398	22,919,766	(2,185,616)	10,575,017	-	51,201,400			
B1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465,605	-	(465,605)	-	-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	-	-	(2,490,557)	(2,490,557)	-	-	-	(2,490,557)	-	(2,490,557)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4,981)	4,981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52,641	52,641	-	-	-	-	371	-	-	53,012	-	53,012	-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	-	-	(30)	(30)	-	-	-	-	-	-	-	(30)	-	(30)	-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	-	89,245	-	-	-	89,245	-	-	-	-	36,905	-	-	126,150	-	126,150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28,738	-	-	28,738	-	-	(1,806)	(1,806)	(6,541)	-	-	20,391	-	20,391	-
D1	111年度淨利	-	-	-	-	-	-	-	-	-	2,169,510	2,169,510	-	-	-	2,169,510	-	2,169,510	-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237,069)	(237,069)	1,797,707	1,995,890	-	3,556,528	-	3,556,528	-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1,932,441	1,932,441	1,797,707	1,995,890	-	5,726,038	-	5,726,038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	-	176,626	176,626	-	(176,626)	-	-	-	-	-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1,660,372	\$ 16,603,715	\$ 1,867,508	\$ 1,052,665	\$ 293,124	\$ 245,815	\$ 3,459,112	\$ 4,894,972	\$ 3,995,020	\$ 13,646,478	\$ 22,536,470	(\$ 357,174)	\$ 12,394,281	\$ -	\$ 54,636,4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慈瑾



經理人：駱秉正



會計主管：吳忠福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2,265,233	\$ 5,363,05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7,064	11,38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益	(109)	(19)
A20900	財務成本	313,213	222,279
A21200	利息收入	(3,100)	(33)
A21300	股利收入	(568,484)	(526,725)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217,566)	(5,356,93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4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19,418)	(24,053)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66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	1
A29900	逾期應付款項轉列其他收入	-	(11,714)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11	(4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00)	10,000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	26,495	2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78	(3,49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84)	1,282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62,714)	(60,341)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	(655)	(9,10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596)	16,56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38	55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85,495)	(366,65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00	3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959,200	2,685,87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04,402)	(213,62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52,955)	(110,69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19,448</u>	<u>1,994,92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52,098)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87,923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6,122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14,641)	-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252,383
B019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退回股款	-	103,24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7)	(69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48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11)	-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126,231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67)	76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9,785)	317,68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740,000)	775,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淨增加(減少)	1,042,000	(447,000)
C01600	長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360,000	(14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308)	(2,110)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3,254)	(29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490,557)	(2,490,557)
C09900	收回(發放)逾期股利	(30)	1,16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33,149)	(2,303,79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1	(1)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485)	8,807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3,188	4,381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9,703	\$ 13,1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劉慧瑾



經理人：駱秉正



會計主管：吳忠福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係於 39 年 2 月設立於高雄市。本公司股票自 66 年 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原主要之業務為各類紙張及紙板之產銷暨機械設備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本公司為進行組織重組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分別於 96 年 10 月及 94 年 9 月，將本公司家庭用品及工紙紙器事業部之資產、負債及營業，分割移轉予永豐餘消費品實業公司及永豐餘工業用紙公司。

另於 101 年 10 月將紙與紙板事業部資產、負債及營業分割讓與予中華紙漿公司，並取得中華紙漿公司發行新股股份，分割讓與後中華紙漿公司成為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本公司並轉型為投資控股公司，主要業務為產業之投資控股。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帳列投資收入）」、「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權益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

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依合建分屋契約以土地換取之房屋若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且交換具商業實質，交換時認列交換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依合建分屋契約以土地換取之房屋若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且交換具商業實質，交換時認列交換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暨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當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時，判定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

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修正租賃給付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

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6	\$ 29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567	12,894
	<u>\$ 9,703</u>	<u>\$ 13,188</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20,411</u>	<u>\$ 6,302</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0,518,084	\$ 10,090,731
未上市櫃股票	5,317,346	4,050,750
	<u>\$ 15,835,430</u>	<u>\$ 14,141,481</u>

本公司所投資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國內權益工具投資，本公司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53,864,956	\$ 52,249,143
投資關聯企業	5,129,240	4,132,875
	<u>\$ 58,994,196</u>	<u>\$ 56,382,018</u>

(一) 投資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上市公司		
中華紙漿公司	\$ 9,173,556	\$ 8,990,329
永豐餘消費品實業公司(註)	3,146,761	3,131,418
申豐特用應材公司	2,859,377	3,533,897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永豐餘國際公司	\$ 14,809,227	\$ 15,081,675
永豐餘全球公司	7,076,519	6,128,215
永豐餘工業用紙公司	6,776,860	6,661,743
永豐餘建設開發公司	4,804,581	4,223,452
永豐餘典範投資公司	3,507,018	3,119,423
永豐能源科技公司	498,888	230,807
中華彩色印刷公司	464,902	485,546
合眾紙業公司	240,885	238,494
永餘智能公司	149,993	-
元信達資訊公司	85,848	73,499
永源紙器公司	72,735	72,861
永豐餘商事株式會社	68,028	110,373
三越企業公司	49,693	102,606
永豐餘營運管理顧問公司	46,957	35,360
新川創新公司	33,128	29,445
	<u>\$ 53,864,956</u>	<u>\$ 52,249,143</u>

註：永豐餘消費品實業公司於 11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中華紙漿公司	57.8%	57.8%
永豐餘消費品實業公司	59.1%	59.1%
申豐特用應材公司	48.0%	48.0%
永豐餘國際公司	100.0%	100.0%
永豐餘全球公司	100.0%	100.0%
永豐餘工業用紙公司	100.0%	100.0%
永豐餘建設開發公司	100.0%	100.0%
永豐餘典範投資公司	100.0%	100.0%
永豐能源科技公司	100.0%	49.0%
中華彩色印刷公司	49.7%	49.7%
合眾紙業公司	18.9%	18.9%
永餘智能公司	100.0%	-
元信達資訊公司	100.0%	100.0%

(接次頁)

(承前頁)

子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永源紙器公司	50.9%	50.9%
永豐餘商事株式會社	100.0%	100.0%
三越企業公司	100.0%	100.0%
永豐餘營運管理顧問公司	100.0%	100.0%
新川創新公司	100.0%	100.0%

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對申豐特用應材公司、中華彩色印刷公司及合眾紙業公司暨 110 年對永豐能源科技公司之持股未達 50%，惟對其具有實質控制力，故列為子公司。

本公司為落實專業分工，於 110 年 1 月董事會通過，子公司永豐餘工業用紙公司進行減資分割成功廠相關資產、負債及營業予永豐餘建設開發公司，並由永豐餘建設開發公司發行新股作為對價，相關作業已於 110 年 1 月完成。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永豐餘商事株式會社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 5,120,390	\$ 4,123,24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8,850	9,633
	<u>\$ 5,129,240</u>	<u>\$ 4,132,875</u>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11.7%	11.7%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本公司對元太科技工業公司持股雖未達 20%，惟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是採權益法計價。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於 102 年度增加投資元太科技工業公司私募發行之股票 20,000 仟股，投資總額為 329,000 仟元，依有關法令規定，於取得 3 年內不得轉讓，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元太科技工業公司尚未完成補辦公開發行之程序，其餘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不含未解除轉讓限制私募股權) 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 18,269,138</u>	<u>\$ 17,134,409</u>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5,164,715	\$ 19,263,374
非流動資產	39,961,345	37,746,625
流動負債	(13,408,141)	(17,839,575)
非流動負債	(7,454,715)	(3,472,539)
權益	44,263,204	35,697,885
非控制權益	(576,216)	(530,719)
	<u>\$ 43,686,988</u>	<u>\$ 35,167,166</u>

本公司持股比例	11.7%	11.7%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5,113,125	\$ 4,115,977
商譽	7,265	7,265
投資帳面金額	<u>\$ 5,120,390</u>	<u>\$ 4,123,242</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30,060,509</u>	<u>\$ 19,650,564</u>
本年度淨利	\$ 9,939,345	\$ 5,212,048
其他綜合損益	<u>1,933,092</u>	<u>2,298,867</u>
綜合損益總額	<u>\$ 11,872,437</u>	<u>\$ 7,510,915</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654)	\$ 75,893
其他綜合損益	65	(40,462)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89)	\$ 35,431

本公司投資於台灣基因科技公司之持股比例雖未達 20%，惟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股比例超過 20%，因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力，因是採權益法計價。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資 產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3,549	\$ 157,380	\$ 15,261	\$ 57,313	\$ 823,503
增 添	-	-	-	594	594
處 分	-	(18,621)	-	(14,985)	(33,606)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93,549</u>	<u>\$ 138,759</u>	<u>\$ 15,261</u>	<u>\$ 42,922</u>	<u>\$ 790,491</u>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39,852	\$ 15,231	\$ 55,124	\$ 210,207
折舊費用	-	1,012	14	963	1,989
處 分	-	(18,621)	-	(14,985)	(33,606)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22,243</u>	<u>\$ 15,245</u>	<u>\$ 41,102</u>	<u>\$ 178,590</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93,549</u>	<u>\$ 16,516</u>	<u>\$ 16</u>	<u>\$ 1,820</u>	<u>\$ 611,901</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3,549	\$ 157,897	\$ 141,677	\$ 78,472	\$ 971,595
增 添	-	-	-	921	921
處 分	-	(517)	(126,416)	(22,080)	(149,01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93,549</u>	<u>\$ 157,380</u>	<u>\$ 15,261</u>	<u>\$ 57,313</u>	<u>\$ 823,503</u>
<u>累計折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37,888	\$ 141,588	\$ 76,174	\$ 355,650
折舊費用	-	2,466	59	983	3,508
處 分	-	(502)	(126,416)	(22,033)	(148,95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39,852</u>	<u>\$ 15,231</u>	<u>\$ 55,124</u>	<u>\$ 210,207</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93,549</u>	<u>\$ 17,528</u>	<u>\$ 30</u>	<u>\$ 2,189</u>	<u>\$ 613,29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5 至 55 年
其 他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5 至 15 年
其他資產	3 至 50 年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係包含非現金項目，相關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94	\$ 921
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		
減少（增加）	103	(226)
	<u>\$ 697</u>	<u>\$ 695</u>

十一、租賃協議

（一）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509	\$ 610
其 他	2,681	2,759
	<u>\$ 3,190</u>	<u>\$ 3,369</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165</u>	<u>\$ 6,31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102	\$ 102
其 他	1,179	2,044
	<u>\$ 1,281</u>	<u>\$ 2,146</u>

除以上所列之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1及110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1,137</u>	<u>\$ 1,307</u>
非流動	<u>\$ 2,043</u>	<u>\$ 2,068</u>

本公司各項資產所採用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均為 1.68%。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及低價值資產		
租賃費用	\$ 4,427	\$ 5,860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783	\$ 8,058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金 額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	\$ 1,948,535
增 添	53,343
處 分	(39,06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62,814</u>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879
折舊費用	1,355
處 分	(178)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0,056</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862,758</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	\$ 1,955,936
處 分	(7,40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48,535</u>
<u>累計折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027
折舊費用	852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8,879</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849,656</u>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價款係包含非現金項目，相關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53,343	\$ -
預付設備款減少	(53,032)	-
	<u>\$ 311</u>	<u>\$ -</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7,456,925 仟元及 7,593,118 仟元，該公允價值部分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市場之價格證據進行評價。111 及 110 年度因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27,366 仟元及 37,889 仟元。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和田生活公司（為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進行合建分屋案，共同合作興建台北市中山區中山段部分土地，由本公司提供土地，和田生活公司則負責完成興建，該合建案已於 110 年 10 月完工取得使用執照，並於 111 年 2 月完成所有權移轉。另本公司依合建分屋契約處分部分土地予和田生活公司，請參閱附註二一。

本公司之折舊性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20 至 5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u>\$ 840,000</u>	<u>\$ 1,580,000</u>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35-1.65% 及 0.75-0.8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u>\$ 1,525,000</u>	<u>\$ 483,000</u>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160)</u>	<u>(582)</u>
	<u>\$ 1,523,840</u>	<u>\$ 482,418</u>

應付商業本票每筆期間均不超過 1 年，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年貼現率分別為 1.76-1.86% 及 0.80-0.81%。

(三)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聯貸借款	\$ 19,777,456	\$ 18,609,942
銀行信用借款	-	800,000
	<u>\$ 19,777,456</u>	<u>\$ 19,409,942</u>

長期銀行借款包括銀行聯貸及信用借款。銀行聯貸借款至 116 年 12 月償清，按月付息，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分別為 1.79-1.96% 及 1.79%；銀行信用借款於 111 年 11 月到期償還，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為 0.78%。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23,876	\$ 1,594,6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432,760</u>)	(<u>1,926,523</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8,884</u>)	(<u>\$ 331,86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11 年 1 月 1 日	<u>\$ 1,594,659</u>	<u>(\$ 1,926,523)</u>	<u>(\$ 331,864)</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u>11,327</u>	<u>(14,041)</u>	<u>(2,714)</u>
認列於損益	<u>11,327</u>	<u>(14,041)</u>	<u>(2,71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40,793	440,793
精算損失（利益）			
—財務假設變動	(73,080)	-	(73,08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經驗調整	<u>17,981</u>	<u>-</u>	<u>17,98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5,099)</u>	<u>440,793</u>	<u>385,694</u>
雇主提撥	-	(60,000)	(60,000)
福利支付	<u>(127,011)</u>	<u>127,011</u>	<u>-</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1,423,876</u>	<u>(\$ 1,432,760)</u>	<u>(\$ 8,884)</u>
110 年 1 月 1 日	<u>\$ 1,585,277</u>	<u>(\$ 1,622,542)</u>	<u>(\$ 37,265)</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u>7,582</u>	<u>(7,923)</u>	<u>(341)</u>
認列於損益	<u>7,582</u>	<u>(7,923)</u>	<u>(34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68,355)	(368,355)
精算損失（利益）			
—財務假設變動	(22,114)	-	(22,11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9,702	-	29,702
—經驗調整	<u>126,509</u>	<u>-</u>	<u>126,50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34,097</u>	<u>(368,355)</u>	<u>(234,258)</u>
雇主提撥	-	(60,000)	(60,000)
福利支付	<u>(132,297)</u>	<u>132,297</u>	<u>-</u>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1,594,659</u>	<u>(\$ 1,926,523)</u>	<u>(\$ 331,86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	<u>(\$ 2,714)</u>	<u>(\$ 34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之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本公司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將退休準備金投資於國內權益證券，該權益證券之投資收益將影響計畫資產之公平價值以及其財務提撥狀況。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投資報酬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1.50%	1.00-1.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125%	(\$ 8,667)	(\$ 10,853)
減少 0.125%	\$ 8,767	\$ 10,98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125%	\$ 8,825	\$ 10,951
減少 0.125%	(\$ 8,744)	(\$ 10,84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60,000	\$ 60,0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5 年	5.5 年

十五、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仟股數	<u>2,200,000</u>	<u>2,200,000</u>
額定股本	<u>\$ 22,000,000</u>	<u>\$ 2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仟股數	<u>1,660,372</u>	<u>1,660,372</u>
已發行股本	<u>\$ 16,603,715</u>	<u>\$ 16,603,71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1)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溢價、庫藏股票交易及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2)未實際取得或處分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變動數僅得用以彌補虧損；(3)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若屬上述(1)或(2)資本公積類型，則依相關規定用途使用。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金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其餘為普通股股息及紅利，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之。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剩餘之盈餘於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分派至少 20%之現金股利，其餘為股票股利。但遇公司有資本支出需求時，前述剩餘之盈餘得全部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本公司亦授權董事會得以特

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自分派 110 年度盈餘起適用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465,605</u>	<u>\$ 606,583</u>
現金股利	<u>\$ 2,490,557</u>	<u>\$ 2,490,557</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1.5</u>	<u>\$ 1.5</u>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1 年 3 月 15 日及 110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110 及 109 年度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1 年 6 月 23 日及 110 年 5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211,224</u>
現金股利	<u>\$ 1,494,334</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0.9</u>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2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4,000,001	\$ 4,001,81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4,981)	(1,812)
年底餘額	<u>\$ 3,995,020</u>	<u>\$ 4,000,001</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損益	合 計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2,185,616)	\$ 10,575,017	\$ -	\$ 8,389,4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693,949	-	1,693,94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1,797,707	301,941	-	2,099,648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371	-	-	371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36,905	-	-	36,90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6,541)	-	-	(6,541)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 盈餘	-	(176,626)	-	(176,626)
年底餘額	(\$ 357,174)	\$ 12,394,281	\$ -	\$ 12,037,107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 1,509,007)	\$ 6,633,307	(\$ 3,025)	\$ 5,121,2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618,538	-	1,618,53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691,261)	2,361,280	3,025	1,673,04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2,711)	-	(2,711)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1,143)	(1,001)	-	(2,14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5,795	(26)	-	15,769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 盈餘	-	(34,370)	-	(34,370)
年底餘額	(\$ 2,185,616)	\$ 10,575,017	\$ -	\$ 8,389,401

十六、本年度淨利

(一)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13,165	\$ 222,191
租賃負債之利息	48	88
	<u>\$ 313,213</u>	<u>\$ 222,279</u>

(二)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89	\$ 3,508
使用權資產	1,281	2,146
投資性不動產	1,355	85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39	4,874
	<u>\$ 7,064</u>	<u>\$ 11,38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625</u>	<u>\$ 6,50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439</u>	<u>\$ 4,874</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4,527	\$ 3,907
確定福利計畫	(2,714)	(341)
	1,813	3,566
其他員工福利	244,301	253,70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46,114</u>	<u>\$ 257,26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46,114</u>	<u>\$ 257,266</u>

(四)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1%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0.10%	0.10%
董事酬勞	0.96%	0.41%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2,403	\$ 5,550
董事酬勞	22,000	22,0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年 3 月 15 日及 110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4,904	\$147,096
土地增值稅	5,569	11,333
房地合一稅	239	-
	<u>90,712</u>	<u>158,42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5,011</u>	<u>37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5,723</u>	<u>\$158,80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 2,265,233</u>	<u>\$ 5,363,05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稅費用（20%）	\$ 453,046	\$ 1,072,61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174	1,609
免稅所得	(575,633)	(1,177,0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84,904	147,096
土地增值稅	5,569	11,333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26,424	103,178
房地合一稅	23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5,723</u>	<u>\$ 158,800</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77,139)	\$ 46,852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17,872</u>	<u>(7,442)</u>
	<u>(\$ 59,267)</u>	<u>\$ 39,41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 7,555	(\$ 5,038)	\$ -	\$ 2,517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350,116	\$ -	\$ -	\$ 350,11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6,154	-	(77,139)	39,015
其 他	524	(27)	-	497
	<u>\$ 466,794</u>	<u>(\$ 27)</u>	<u>(\$ 77,139)</u>	<u>\$ 389,628</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其 他	\$ -	\$ 7,555	\$ -	\$ 7,555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350,116	\$ -	\$ -	\$ 350,11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1,374	7,928	46,852	116,154
其 他	526	(2)	-	524
	<u>\$ 412,016</u>	<u>\$ 7,926</u>	<u>\$ 46,852</u>	<u>\$ 466,794</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31</u>	<u>\$ 3.1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31</u>	<u>\$ 3.1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2,169,510</u>	<u>\$ 5,204,25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169,510</u>	<u>\$ 5,204,254</u>

股 數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1,660,372	1,660,37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31</u>	<u>18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u>1,660,503</u>	<u>1,660,55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之繼續經營。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考量未來營運規劃、獲利能力、資本支出、營運資金及償還債務等資金需求，評估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發行新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及財務結構。

二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20,411	\$ -	\$ -	\$ 20,411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0,518,084	\$ -	\$ -	\$ 10,518,084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5,317,346	5,317,346
	<u>\$ 10,518,084</u>	<u>\$ -</u>	<u>\$ 5,317,346</u>	<u>\$ 15,835,43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6,302	\$ -	\$ -	\$ 6,302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0,090,731	\$ -	\$ -	\$ 10,090,73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4,050,750	4,050,750
	<u>\$ 10,090,731</u>	<u>\$ -</u>	<u>\$ 4,050,750</u>	<u>\$ 14,141,481</u>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4,050,7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266,596
年底餘額	<u>\$ 5,317,346</u>

110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3,994,24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6,998
處分	(4,367)
減資退回股款	(26,122)
年底餘額	<u>\$ 4,050,750</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資產法：係以投資標的之淨資產價值評估其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及非控制權益所作折價。 市場法：係參考投資標的近期交易價格，或類似標的之市場交易價格及市場狀況等評估其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方式，計算預期可自持有投資標的而獲取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包括長期成長率、折現率及流動性折價，對公允價值之影響如下，當長期成長率上升、折現率下降或流動性折價減少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0,411	\$ 6,3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		
權益工具投資	15,835,430	14,141,4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1）	16,868	47,52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2,236,549	21,579,151

註 1：包含現金、應收關係人款項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關係人款項、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相關之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分析及評估相關財務風險因素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可能不利影響，進而執行相關方案，以降低及規避財務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主要暴露於利率變動風險及權益價格變動風險。

(1)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523,840	\$ 482,418
—租賃負債	3,180	3,37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567	12,894
—金融負債	20,617,456	20,989,94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變動 41,216 仟元及 41,954 仟元。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投資而產生權益及商品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商品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商品價格上升／下跌 5%，111 年及 110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變動 1,021 仟元及 315 仟元。111 年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變動 791,772 仟元及 707,074 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上升，主要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公允價值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針對投資產生之財務信用風險，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或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尚無重大無法履約之疑慮。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7,117,480千元及17,202,440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金融機構要求還款之日期，按付息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但不考慮金融機構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217,585	\$ 20,777,814	\$ -
固定利率工具	1,525,000	-	-
租賃負債	1,268	2,093	-
	<u>\$ 2,743,853</u>	<u>\$ 20,779,907</u>	<u>\$ -</u>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920,615	\$ 20,216,453	\$ -
固定利率工具	483,000	-	-
租賃負債	1,353	2,010	113
	<u>\$ 2,404,968</u>	<u>\$ 20,218,463</u>	<u>\$ 113</u>

二一、關係人交易

除其他附註已揭露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信誼企業公司（信誼企業）	主要管理階層
永豐紙業公司（永豐紙業）	主要管理階層
中華紙漿公司（中華紙漿）	子 公 司
永豐餘工業用紙公司	子 公 司
YFY Jupiter (BVI) Inc.	子 公 司
元信達資訊公司（元信達）	子 公 司
永豐餘消費品實業公司	子 公 司
永豐商店公司	子 公 司
永豐餘營運管理顧問公司	子 公 司
中華彩色印刷公司（中華彩色）	子 公 司
新川創新公司	子 公 司
永豐餘建設開發公司	子 公 司
永豐餘典範投資公司	子 公 司
永豐餘生技公司（永豐餘生技）	關聯企業
元太科技公司	關聯企業
元瀚材料公司	關聯企業
上智生技創業投資公司（註）	關聯企業
永豐金證券公司（永豐金證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永豐金租賃公司	實質關係人
和田生活公司（和田生活）	實質關係人
和誼創新公司	實質關係人
如誼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行遠投資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上誼文化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華開發企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上智生技創業投資公司於 110 年 9 月清算，故僅列示與其截至清算前發生之交易。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永豐餘生技	\$ 130	\$ 105
	實質關係人		
	和田生活	-	26,520
		<u>\$ 130</u>	<u>\$ 26,62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且經評估後無需提列備抵損失。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 公 司		
	中華彩色	\$ -	\$ 312
	其 他	8	86
		<u>8</u>	<u>398</u>
	主要管理階層		
	信誼企業	431	651
	其 他	5	4
		<u>436</u>	<u>655</u>
	實質關係人		
	永豐金證券	332	304
	關聯企業	-	74
		<u>\$ 776</u>	<u>\$ 1,43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四)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取 得	價 款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元 信 達	\$ -	\$ 98

(五)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取 得	價 款
	111年度	110年度
實質關係人		
和田生活	\$ 53,032	\$ -

(六)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實質關係人				
和田生活	\$ -	\$ 26,520	\$ -	\$ 24,05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26,520 仟元業已於 111 年 2 月收取。

(七) 取得金融資產

110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名 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備 註
子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7,455,438	股 票	\$ 92,160	-
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319,000	股 票	59,938	-
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4,664,953	股 票	<u>344,486</u>	(註)
				<u>\$ 496,584</u>	

註：上智生技創業投資公司於 110 年 9 月清算，係將所持有之投資
標的按原股東出資比例進行剩餘財產分配。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租金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中華紙漿	\$ 11,028	\$ 11,028
其 他	<u>709</u>	<u>709</u>
	<u>11,737</u>	<u>11,737</u>
主要管理階層		
永豐紙業	7,885	7,885
其 他	<u>154</u>	<u>159</u>
	<u>8,039</u>	<u>8,044</u>
實質關係人		
信誼基金會	3,959	3,989
其 他	<u>2,007</u>	<u>3,216</u>
	<u>5,966</u>	<u>7,205</u>
關聯企業	<u>1,649</u>	<u>1,410</u>
	<u>\$ 27,391</u>	<u>\$ 28,396</u>

租金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管理階層	\$ 4,285	\$ 5,708
子公司	114	114
實質關係人	-	10
	<u>\$ 4,399</u>	<u>\$ 5,832</u>

服務費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子公司	\$ 33,543	\$ 31,645
實質關係人	4,493	4,013
	<u>\$ 38,036</u>	<u>\$ 35,658</u>

其他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關聯企業	<u>\$ 1,068</u>	<u>\$ 5,210</u>

租金收入及支出、服務費支出暨其他支出係依雙方議定，於每月或每半年收付。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3,308	\$ 89,858
退職後福利	976	6,326
	<u>\$ 94,284</u>	<u>\$ 96,18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二、其他事項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部分國家之防疫政策轉為與病毒共存，因而防疫概念產品需求降溫，致子公司 111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均較去年度減少，本公司將持續評估後續疫情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二三、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調整資產配置，提升資產報酬率，於 112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以公開標售方式出售台南市之不動產（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並委託專業不動產標售顧問機構協助進行該標售案。

二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	712,659	30.71	(美元：新台幣)	\$	21,885,746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	766,253	27.68	(美元：新台幣)	\$	21,209,890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五)

二六、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依 IFRS 8 之規定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之 限 額 (註 一)	本 年 度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年 底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二)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1	<u>背書保證</u> 本 公 司	永豐餘造紙（揚州）公司	註三	\$ 83,613,023	\$ 2,610,814	\$ 2,297,183	\$ 1,207,341	\$ -	4.20	\$ 111,484,030	是	否	是
		永豐餘工紙（揚州）投資公司	註三	83,613,023	1,082,196	1,058,266	-	-	1.94	111,484,030	是	否	是
1	<u>共同開立保證票據（註四）</u> 本 公 司	永豐餘建設開發公司	註三	83,613,023	3,900,000	3,450,000	1,440,000	-	6.31	111,484,030	否	否	否
		永豐餘典範投資公司	註三	83,613,023	2,370,000	2,370,000	380,000	-	4.34	111,484,030	否	否	否
		永豐餘國際公司	註三	83,613,023	3,173,813	2,941,060	101,890	-	5.38	111,484,030	否	否	否
		永豐餘造紙（揚州）公司	註三	83,613,023	450,915	264,566	-	-	0.48	111,484,030	否	否	否
		永豐餘全球公司	註三	83,613,023	1,481,890	1,412,660	45,667	-	2.59	111,484,030	否	否	否
		YFY Jupiter Limited	註三	83,613,023	417,340	416,260	121,304	-	0.76	111,484,030	否	否	否
		YFY Jupiter (BVI) Inc.	註三	83,613,023	483,225	460,650	-	-	0.84	111,484,030	否	否	否
		Mobius105 Ltd.	註三	83,613,023	96,645	92,130	61,420	-	0.17	111,484,030	否	否	否

註一： 為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50%。

註二： 為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0%。

註三：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者之關係類別為子公司。

註四： 係依規定予以揭露共同擔任發票人所開立之票據。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參 閱 附 註)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受益憑證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445,041	\$ 20,411	-	\$ 20,411	
	普通股股票 永豐金融控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0,699,993	8,051,725	4.2	8,051,725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公司	註一	〃	97,502,590	1,564,917	13.6	1,564,917	
	臻鼎科技控股公司	—	〃	7,464,617	783,785	0.8	783,785	
	益安生醫公司	—	〃	2,025,078	117,657	2.3	117,657	
	臺灣證券交易所	註一	〃	30,762,597	4,621,711	3.0	4,621,711	
	中加投資發展公司	註一	〃	20,826,000	218,953	12.9	218,953	
	達勝壹乙創業投資公司	—	〃	12,443,688	184,004	14.9	184,004	
	富華開發企業公司	註一	〃	4,200,000	82,171	14.0	82,171	
	駿瀚生化公司	註一	〃	5,999,371	73,962	13.9	73,962	
	新臺灣久保田公司	註一	〃	5,612	58,425	5.5	58,425	
	環宇投資公司	註一	〃	5,221,228	38,022	3.0	38,022	
	台灣文創發展公司	註一	〃	1,600,000	18,971	8.0	18,971	
	永豐紙業公司	註二	〃	544,067	11,395	0.7	11,395	
	超基因生技公司（原再生緣生物科 技公司）	—	〃	696,564	6,351	3.0	6,351	
	中華貿易開發公司	—	〃	377,634	3,381	0.6	3,381	

註一：持有公司為他公司董事或監察人。

註二：為持有公司之董事。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參 閱 附 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 數	比率 (%)	帳 面 金 額			
永豐餘投資控股公司	中華紙漿公司	花蓮縣吉安鄉光華村光華街 100 號	紙漿及紙之生產、買賣及造林業務。	\$ 5,715,988	\$ 5,715,988	627,827,088	57.8	\$ 9,173,556	\$ 445,934	\$ 247,987	(一)及(三)
	永豐餘消費品實業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二段 51 號 16 樓	紙產品、紙類加工品及家庭清潔用品之製造及銷售。	1,046,360	1,046,360	158,004,565	59.1	3,146,761	681,920	403,350	(一)及(三)
	申豐特用應材公司	屏東縣枋寮鄉太源村中山路 3 段 55 號	合成橡膠乳液及加工用接著劑之製造及銷售。	71,687	71,687	50,968,248	48.0	2,859,377	174,993	84,594	(一)及(三)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力行一路 3 號	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1,361,355	1,361,355	133,472,904	11.7	5,120,390	9,911,750	1,160,071	(二)及(三)
	永豐餘工業用紙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二段 51 號 12 樓	紙類及紙類加工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6,451,806	6,451,806	410,150,000	100.0	6,776,860	317,187	344,182	(一)及(三)
	永豐餘國際公司	Kennedyplein 200, Room 226, 5611ZT Eindhoven, Netherlands	一般投資業。	11,956,125	11,956,125	363,689,638	100.0	14,809,227	(1,130,825)	(1,130,825)	(一)及(三)
	永豐餘全球公司	Kennedyplein 200, Room 223, 5611ZT Eindhoven, Netherlands	一般投資業。	2,153,335	2,153,335	79,000,000	100.0	7,076,519	498,634	498,634	(一)及(三)
	中華彩色印刷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29 號	印刷、照相、製版、裝訂及企劃設計等業務。	190,068	190,068	32,896,330	49.7	464,902	8,921	4,429	(一)及(三)
	永豐能源科技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二段 51 號 14 樓	經營汽電共生、熱能供應及能源技術等服務。	607,641	343,000	70,000,000	100.0	498,888	17,441	4,401	(一)及(三)
	永豐餘建設開發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二段 51 號 14 樓	不動產投資開發。	2,311,115	2,311,115	188,600,000	100.0	4,804,581	374,842	374,842	(一)及(三)
	永豐餘營運管理顧問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二段 51 號 15 樓	管理顧問業。	30,000	30,000	3,000,000	100.0	46,957	16,119	16,119	(一)及(三)
	合眾紙業公司	雲林縣林內鄉林中村瑞農 65 號	紙類之製造、加工與銷售。	200,700	200,700	19,584,000	18.9	240,885	7,301	1,405	(一)及(三)
	永豐餘典範投資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二段 51 號 14 樓	一般投資業。	619,177	619,177	165,681,400	100.0	3,507,018	193,995	193,995	(一)及(三)
	三越企業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二段 51 號 11 樓	各種水質處理工程及環境汙染防治工程儀表機具設備之設計承包。	-	-	2,500,000	100.0	49,693	(189)	(189)	(一)及(三)
	永豐餘商事株式會社	日本東京新宿區西新宿三丁目 2 番 11 號	進出口貿易一紙、有關化學原料及機械設備之買賣。	2,099	2,099	200	100.0	68,028	(4,072)	(4,072)	(一)
	永源紙器公司	苗栗縣竹南鎮公館里大埔頂 8 之 1 號	瓦楞紙板、紙箱及其原料製造、加工、進出口買賣業務。	62,462	62,462	6,178,500	50.9	72,735	6,422	3,272	(一)及(三)
	元信達資訊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二段 51 號 15 樓	資訊軟體、資料處理、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及相關設備批發零售業。	10,000	10,000	2,857,000	100.0	85,848	12,349	12,349	(一)及(三)
	台灣基因科技公司	台北市園區街 3 號 12 樓之 1	生物製劑技術研發、化學材料之製造、批發和零售及藥品檢驗。	5,613	5,613	561,291	19.4	8,850	(3,378)	(654)	(二)及(三)
	新川創新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二段 51 號 14 樓	研究開發業。	30,000	30,000	3,000,000	100.0	33,128	3,683	3,683	(一)及(三)
	永餘智能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二段 51 號 17 樓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能源技術服務業。	150,000	-	15,000,000	100.0	149,993	(7)	(7)	(一)、(三)及(四)

附註： (一)子公司。
(二)關聯企業。
(三)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
(四)永餘智能公司於 111 年 11 月設立並納入合併個體。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一)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註七)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一)	投資方式(註四)	年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一)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一)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註 一)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註 一)	截 至 年 底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永豐餘紙業（福州）公司	各種紙板、紙箱之製造、印刷及銷售。	\$ 153,550 (5,000 仟美元)	1.(1)	\$ 46,065 (1,500 仟美元)	\$ -	\$ -	\$ 46,065 (1,500 仟美元)	(\$ 61,249)	100.0	(\$ 61,249) (註二)	\$ -	\$ -
永豐餘紙業（昆山）公司	各種紙板、紙箱之製造、印刷及銷售。	337,810 (11,000 仟美元)	1.(2)	214,970 (7,000 仟美元)	-	-	214,970 (7,000 仟美元)	(2,737)	100.0	(2,737) (註二)	410,643	-
永豐餘紙業（蘇州）公司	各種紙板、紙箱之製造、印刷及銷售。	214,970 (7,000 仟美元)	1.(2)	214,970 (7,000 仟美元)	-	-	214,970 (7,000 仟美元)	(9,301)	100.0	(9,301) (註二)	244,595	-
永豐餘紙業（天津）公司	各種紙板、紙箱之製造、印刷及銷售。	245,680 (8,000 仟美元)	1.(2)	245,680 (8,000 仟美元)	-	-	245,680 (8,000 仟美元)	62,258	100.0	62,258 (註二)	413,341	-
永豐餘紙業（東莞）公司	各種紙板、紙箱之製造、印刷及銷售。	184,260 (6,000 仟美元)	1.(2)	61,420 (2,000 仟美元)	-	-	61,420 (2,000 仟美元)	19,294	100.0	19,294 (註二)	269,678	-
永豐餘紙業（上海）公司	各種紙板、紙箱之製造、印刷及銷售。	245,680 (8,000 仟美元)	1.(2)	249,150 (8,113 仟美元)	-	-	249,150 (8,113 仟美元)	69,115	100.0	69,115 (註二)	361,020	-
永豐餘紙業（青島）公司	各種紙板、紙箱之製造、印刷及銷售。	245,680 (8,000 仟美元)	1.(2)	245,680 (8,000 仟美元)	-	-	245,680 (8,000 仟美元)	41,734	100.0	41,734 (註二)	408,402	-
永豐餘紙業（南京）公司	各種紙板、紙箱之製造、印刷及銷售。	305,841 (9,959 仟美元)	1.(3)	276,390 (9,000 仟美元)	-	-	276,390 (9,000 仟美元)	66,617	100.0	66,617 (註二)	404,501	-
永豐餘紙業（廣州）公司	各種紙板、紙箱之製造、印刷及銷售。	291,745 (9,500 仟美元)	1.(2)	230,325 (7,500 仟美元)	-	-	230,325 (7,500 仟美元)	20,893	93.8	19,587 (註二)	345,905	-
永豐餘紙業（廈門）公司	各種紙板、紙箱之製造、印刷及銷售。	199,615 (6,500 仟美元)	1.(2)	199,615 (6,500 仟美元)	-	-	199,615 (6,500 仟美元)	(12,836)	100.0	(12,836) (註二)	244,128	-
永豐餘紙業（中山）公司	各種紙板、紙箱之製造、印刷及銷售。	184,260 (6,000 仟美元)	1.(2)	147,408 (4,800 仟美元)	-	-	147,408 (4,800 仟美元)	63,980	100.0	63,980 (註二)	379,089	-
永豐餘紙業（嘉興）公司	各種紙板、紙箱之製造、印刷及銷售。	153,550 (5,000 仟美元)	1.(1)	153,550 (5,000 仟美元)	-	-	153,550 (5,000 仟美元)	(31,547)	100.0	(31,547) (註二)	84,810	-
永豐餘工紙（揚州）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	9,921,541 (323,072 仟美元)	1.(1)	2,671,770 (87,000 仟美元)	-	-	2,671,770 (87,000 仟美元)	(1,199,902)	100.0	(1,199,902) (註二)	4,937,103	-
永豐餘造紙（揚州）公司	各種紙張、紙板之生產及銷售。	9,971,383 (324,695 仟美元)	1.(2)	7,523,950 (245,000 仟美元)	-	-	7,523,950 (245,000 仟美元)	(1,441,648)	100.0	(1,441,648) (註二)	1,224,154	-
江陰永豐餘造紙公司	各種紙張、紙板之生產、加工及銷售。	457,579 (14,900 仟美元)	1.(4)	430,124 (14,006 仟美元)	-	-	430,124 (14,006 仟美元)	5,376	94.0	5,053 (註二)	342,215	-
永豐餘藍色自然資源(揚州)公司	農業資源再生利用生產技術開發、諮詢、服務等。	245,680 (8,000 仟美元)	1.(4)	245,680 (8,000 仟美元)	-	-	245,680 (8,000 仟美元)	2,798	100.0	2,798 (註二)	105,292	-
永道射頻技術公司	各項軟硬件設計、開發、製造及售後服務，包裝裝潢印刷品印刷。	856,710 (194,290 仟人民幣)	1.(5)	779,788 (25,392 仟美元)	-	-	779,788 (25,392 仟美元)	381,158	69.8	309,326 (註二)	2,755,322	-
揚州永奕科技公司	無線射頻及其模組、智能辨識系統與接收天線之設計及代理銷售。	35,276 (8,000 仟人民幣)	1.(6)	-	-	-	-	3,183	69.8	2,317 (註二)	43,629	-
捷比達貿易（深圳）公司	包裝設計紙張買賣。	10,749 (350 仟美元)	1.(7)	-	-	-	-	152,224	83.7	128,210 (註二)	161,431	-
昆山永豐餘捷比達環保包裝設計公司	包裝設計紙張買賣。	8,819 (2,000 仟人民幣)	1.(8)	-	-	-	-	42,727	83.7	35,954 (註二)	64,377	-
捷比達供應鏈管理服務（深圳）公司	包裝設計紙張買賣。	22,047 (5,000 仟人民幣)	1.(8)	-	-	-	-	21,740	83.7	18,318 (註二)	45,826	-
成都捷鏈達物流公司	一般貿易業。	6,614 (1,500 仟人民幣)	1.(8)	-	-	-	-	761	29.3	220 (註六)	3,318	-
成都捷鏈達供應鏈管理公司	供應鏈管理。	-	1.(8)	-	-	-	-	393	29.3	115 (註六)	205	-
成都晶世通包裝公司	一般貿易業。	8,819 (2,000 仟人民幣)	1.(8)	-	-	-	-	11,598	29.3	3,389 (註六)	5,824	-
永豐餘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及紙品買賣。	3,531,650 (115,000 仟美元)	1.(9)	3,531,650 (115,000 仟美元)	-	-	3,531,650 (115,000 仟美元)	(135,182)	67.6	(91,357) (註二)	1,448,578	-

(接 次 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註七)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一)	投資方式(註四)	年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自 台 灣 匯 出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註 一)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年 底 投 資 價 值 (註 一)	截 至 年 底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一)	匯 出	回 收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一)					
永豐餘家品（昆山）公司	衛生紙、紙巾及紙餐巾之製造及銷售。	\$ 921,300 (30,000 仟美元)	1.(10)	\$ 921,300 (30,000 仟美元)	\$ -	\$ -	\$ 921,300 (30,000 仟美元)	\$ 11,818	67.6	\$ 7,987 (註二)	\$ 197,993	\$ -
永豐餘生活用紙（揚州）公司	衛生紙、紙巾及紙餐巾之製造及銷售。	921,300 (30,000 仟美元)	1.(10)	921,300 (30,000 仟美元)	-	-	921,300 (30,000 仟美元)	73,435	67.6	49,628 (註二)	842,052	-
廣東鼎豐紙業公司	非長纖維紙漿、長纖維紙漿、書寫及印刷用紙、道林紙之產銷業務。	2,629,697 (85,630 仟美元)	1.(11)	675,620 (22,000 仟美元)	-	-	675,620 (22,000 仟美元)	220,788	75.2	165,925 (註二)	3,539,074	-
肇慶鼎豐林業公司	苗木之培育及銷售、造林、伐木及其他林業暨林木之銷售、加工及運輸。	671,935 (21,880 仟美元)	1.(12)	226,640 (7,380 仟美元)	-	-	226,640 (7,380 仟美元)	40,333	75.2	30,311 (註二)	2,270,107	-
貴州元豐林業公司	苗木之培育及銷售、造林、伐木及其他林業暨林木之銷售、加工及運輸。	57,323 (13,000 仟人民幣)	1.(13)	-	-	-	-	-	50.4	- (註二)	28,863	-
肇慶新川綠色科技公司	環保設備技術研發，廢水、廢氣、噪音、固廢治理工程之施工，固廢處理工程，純淨水處理工程，環保設備安裝調適及運行，環保科技諮詢，銷售環保設備、化工原料，貨物或技術進出口。	8,819 (2,000 仟人民幣)	1.(14)	-	-	-	-	4,863	75.2	3,654 (註二)	12,051	-
深圳市經綸紙品公司	紙品銷售暨貨物及技術進出口業務。	14,110 (3,200 仟人民幣)	1.(14)	-	-	-	-	4,112	75.2	3,091 (註二)	103,429	-
永豐餘（上海）供應鏈管理公司（原永豐餘（上海）商業保理公司）	供應鏈管理、信息及企業管理相關諮詢服務。	220,472 (50,000 仟人民幣)	1.(15)	220,472 (50,000 仟人民幣)	-	-	220,472 (50,000 仟人民幣)	31,108	100.0	24,787 (註二)	120,012	-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註 一 及 註 五)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一)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16,814,866	\$ 21,425,888	\$ 45,747,385

註一：除投資損益以 USD\$1=\$29.8045 或 RMB\$1=\$4.434649 換算外，餘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30.71 或 RMB\$1=\$4.409442 換算。

註二：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實收資本額按持股比例乘算後金額與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間之差額：廣東鼎豐紙業公司及永豐餘紙業（廣州）公司係盈餘轉增資；永豐餘紙業（中山）公司、永豐餘紙業（昆山）公司、永豐餘紙業（東莞）公司及永豐餘紙業（福州）公司係為大陸子公司盈餘再投資；捷比達貿易（深圳）公司係因取得 YFY Jupiter (BVI) Inc.而間接取得。

註四：投資方式之區分及其投資公司列示如下：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其投資公司為：

(1)永豐餘模里西斯公司；(2)永豐餘工紙（揚州）投資公司；(3)永豐餘工紙（揚州）投資公司及永豐餘紙業（昆山）公司；(4)永豐餘國際公司；(5) YFY RFID Co.Limited；

(6)永道射頻技術公司；(7)Mobius 105 Ltd.；(8)捷比達貿易（深圳）公司；(9)永豐餘消費品實業投資公司；(10)永豐餘投資公司；(11)永豐餘國際公司及 CHP International (BVI) Corporation

(12)永豐餘國際公司、CHP International (BVI) Corporation 及廣東鼎豐紙業公司；(13)肇慶鼎豐林業公司；(14)廣東鼎豐紙業公司；(15)永豐餘資本控股公司。

註五：累計投資金額已扣除大陸投資公司再轉投資之金額 3,618,651 仟元。

註六：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

註七：除成都捷鏈達物流公司、成都捷鏈達供應鏈管理公司及成都晶世通包裝公司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外，其餘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二、三、六、七及十。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何 壽 川	162,265,028	9.77%
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	94,004,485	5.66%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年年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 5% 以上資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附註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表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七
短期借款明細表		表三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表四
長期借款明細表		表五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七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六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六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表七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表 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證 券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股 數 (註 一)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股 數 (註 二) 金 額	本 年 度 評 價 金 額 (註 三)	年 底 公 平 價 值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備 註
普通股股票－上市櫃公司					
永豐金融控股公司	475,940,588	\$ 7,686,441	4,759,405	\$ -	\$ 365,284 480,699,993 4.2 \$ 8,051,725 (四)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公司	97,502,590	1,501,540	-	-	63,377 97,502,590 13.6 1,564,917 (四)
臻鼎科技控股公司	7,464,617	750,194	-	-	33,591 7,464,617 0.8 783,785 (四)
益安生醫公司	1,687,565	152,556	337,513	-	(34,899) 2,025,078 2.3 117,657 (四)
小 計		10,090,731		-	427,353 10,518,084
普通股股票－非上市櫃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	25,215,244	3,198,935	5,547,353	-	1,422,776 30,762,597 3.0 4,621,711
中加投資發展公司	20,826,000	229,687	-	-	(10,734) 20,826,000 12.9 218,953
達勝壹乙創業投資公司	12,443,688	273,718	-	-	(89,714) 12,443,688 14.9 184,004
富華開發企業公司	4,200,000	74,601	-	-	7,570 4,200,000 14.0 82,171
駿瀚生化公司	5,999,371	140,378	-	-	(66,416) 5,999,371 13.9 73,962
新臺灣久保田公司	5,612	49,289	-	-	9,136 5,612 5.5 58,425
環宇投資公司	5,221,228	43,338	-	-	(5,316) 5,221,228 3.0 38,022
台灣文創發展公司	1,600,000	17,865	-	-	1,106 1,600,000 8.0 18,971
永豐紙業公司	544,067	11,414	-	-	(19) 544,067 0.7 11,395
超基因生技公司(原再生緣生物科技公司)	1,691,656	8,246	-	(995,092)	(1,895) 696,564 3.0 6,351
中華貿易開發公司	377,634	3,279	-	-	102 377,634 0.6 3,381
小 計		4,050,750		-	1,266,596 5,317,346
		\$ 14,141,481		\$ -	\$ 1,693,949 \$ 15,835,430

註一：係發放股票股利。

註二：係超基因生技公司(原再生緣生物科技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註三：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註四：係依 111 年底之收盤價計算。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 資 公 司（註一）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註二）		本 年 度 減 少（註三）		採用權益法之 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損益份額	權 益 調 整 數 （註四）	年 底 餘 額		公平價值（註五及註六）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	單 價	總 金 額
上市公司												
中華紙漿公司	627,827,088	\$ 8,990,329	-	\$ -	-	(\$ 254,815)	\$ 247,987	\$ 190,055	627,827,088	57.8	\$ 9,173,556	16.15 \$ 10,139,407
永豐餘消費品實業公司	158,004,565	3,131,418	-	-	-	(474,014)	403,350	86,007	158,004,565	59.1	3,146,761	34.95 5,522,260
申豐特用應材公司	50,968,248	<u>3,533,897</u>	-	<u>-</u>	-	<u>(764,524)</u>	<u>84,594</u>	<u>5,410</u>	50,968,248	48.0	<u>2,859,377</u>	58.00 2,956,158
		<u>15,655,644</u>		<u>-</u>		<u>(1,493,353)</u>	<u>735,931</u>	<u>281,472</u>				<u>15,179,694</u>
上櫃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註六）	133,472,904	<u>4,123,242</u>	-	<u>-</u>	-	<u>(427,113)</u>	<u>1,160,071</u>	<u>264,190</u>	133,472,904	11.7	<u>5,120,390</u>	161.00 18,269,138
未上市櫃公司												
永豐餘工業用紙公司	410,150,000	6,661,743	-	-	-	(410,150)	344,182	181,085	410,150,000	100.0	6,776,860	
永豐餘國際公司	363,689,638	15,081,675	-	-	-	-	(1,130,825)	858,377	363,689,638	100.0	14,809,227	
永豐餘全球公司	79,000,000	6,128,215	-	-	-	-	498,634	449,670	79,000,000	100.0	7,076,519	
中華彩色印刷公司	32,896,330	485,546	-	-	-	(3,619)	4,429	(21,454)	32,896,330	49.7	464,902	
永豐能源科技公司	34,300,000	230,807	35,700,000	264,641	-	-	4,401	(961)	70,000,000	100.0	498,888	
永豐餘建設開發公司	168,500,000	4,223,452	20,100,000	-	-	-	374,842	206,287	188,600,000	100.0	4,804,581	
永豐餘營運管理顧問公司	3,000,000	35,360	-	-	-	(89)	16,119	(4,433)	3,000,000	100.0	46,957	
合眾紙業公司	19,584,000	238,494	-	-	-	-	1,405	986	19,584,000	18.9	240,885	
永豐餘典範投資公司	155,550,000	3,119,423	10,131,400	-	-	-	193,995	193,600	165,681,400	100.0	3,507,018	
三越企業公司	2,500,000	102,606	-	-	-	(52,800)	(189)	76	2,500,000	100.0	49,693	
永豐餘商事株式會社	200	110,373	-	-	-	-	(4,072)	(38,273)	200	100.0	68,028	
永源紙器公司	6,178,500	72,861	-	-	-	(3,398)	3,272	-	6,178,500	50.9	72,735	
元信達資訊公司	2,857,000	73,499	-	-	-	-	12,349	-	2,857,000	100.0	85,848	
台灣基因科技公司	561,291	9,633	-	-	-	(194)	(654)	65	561,291	19.4	8,850	
新川創新公司	3,000,000	29,445	-	-	-	-	3,683	-	3,000,000	100.0	33,128	
永餘智能公司	-	<u>-</u>	15,000,000	<u>150,000</u>	-	<u>-</u>	<u>(7)</u>	<u>-</u>	15,000,000	100.0	<u>149,993</u>	
		<u>36,603,132</u>		<u>414,641</u>		<u>(470,250)</u>	<u>321,564</u>	<u>1,825,025</u>				<u>38,694,112</u>
		<u>\$ 56,382,018</u>		<u>\$ 414,641</u>		<u>(\$ 2,390,716)</u>	<u>\$ 2,217,566</u>	<u>\$ 2,370,687</u>				<u>\$ 58,994,196</u>

註一： 除永豐餘商事株式會社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當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 除永豐能源科技公司係因集團內投資架構調整，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向子公司中華紙漿公司、永豐餘建設開發公司及華豐投資公司購入所持有其全數股權，暨新設立永餘智能公司外，其餘係發放股票股利。

註三： 係發放現金股利。

註四： 包括認列未按持股比例認列之調整數、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等被投資公司淨值變動項目。

註五： 依 111 年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六： 除元太科技工業公司之公允價值係依不含未解除轉讓限制私募股份計算外，其餘係以所有之股數計算。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表 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	借 款 期 限	年 利 率 (%)	年 底 餘 額	融 資 額 度
銀行信用借款				
元大銀行	111.10.24~112.03.02	1.35-1.50	\$ 500,000	\$ 500,000
中國信託	111.11.24~112.02.24	1.65	<u>340,000</u>	<u>1,000,000</u>
			<u>\$ 840,000</u>	<u>\$1,500,000</u>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表 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證 機 構	發 行 期 限	貼 現 率 (%)	商 業 本 票 金 額		帳 面 價 值	抵 押 或 擔 保
			發 行 金 額	未 攤 銷 應 付 短期票券折價		
兆豐票券	111.12.26~112.01.16	1.86	\$ 1,500,000	\$ 1,146	\$ 1,498,854	—
台灣票券	111.12.19~112.01.13	1.76	25,000	14	24,986	—
			<u>\$ 1,525,000</u>	<u>\$ 1,160</u>	<u>\$ 1,523,840</u>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表 五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銀 行	契 約 期 間	償 還 辦 法	年 利 率 (%)	年 底 餘 額			擔 保 及 保 證 情 形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計	
銀行聯貸借款							
臺灣銀行	109.02.10~114.02.10	到期償還，按月付息	1.79	\$ -	\$ 2,100,000	\$ 2,100,000	—
臺灣銀行	109.12.30~114.12.30	到期償還，按月付息	1.96	-	7,770,000	7,770,000	—
第一銀行	110.12.24~115.12.24	到期償還，按月付息	1.79-1.94	-	5,600,000	5,600,000	—
臺灣銀行	111.12.23~116.12.23	到期償還，按月付息	1.79	-	4,330,000	4,330,000	—
減：銀行聯貸案主辦費				-	(22,544)	(22,544)	
				-	19,777,456	19,777,456	
				\$ -	\$ 19,777,456	\$ 19,777,456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表 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員工福利費用	\$ 246,114
勞務費用	38,851
稅 捐	36,282
代辦費支出	28,023
其他（註）	<u>59,627</u>
	<u>\$ 408,897</u>

註：各科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表 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208,146	\$ 208,146	\$ -	\$ 218,348	\$ 218,348
勞健保費用	-	11,765	11,765	-	10,929	10,929
退休金費用	-	1,813	1,813	-	3,566	3,566
董事酬金	-	22,000	22,000	-	22,000	22,0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390	2,390	-	2,423	2,423
	<u>\$ -</u>	<u>\$ 246,114</u>	<u>\$ 246,114</u>	<u>\$ -</u>	<u>\$ 257,266</u>	<u>\$ 257,266</u>
折舊費用	<u>\$ -</u>	<u>\$ 4,625</u>	<u>\$ 4,625</u>	<u>\$ -</u>	<u>\$ 6,506</u>	<u>\$ 6,506</u>
攤銷費用	<u>\$ -</u>	<u>\$ 2,439</u>	<u>\$ 2,439</u>	<u>\$ -</u>	<u>\$ 4,874</u>	<u>\$ 4,874</u>

1. 111 及 110 年度之員工人數均為 9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6 人。
2. (1) 111 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2,606 仟元及 2,736 仟元。
(2) 111 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2,420 仟元及 2,539 仟元。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4.7) %。
(4) 本公司無監察人。
3.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按當年度決算之獲利狀況，如有獲利，應提撥 0.1% 以上為員工酬勞，2% 以下為董事酬勞。
 - (2) 本公司經理人之年度薪酬含薪資、獎金以及員工酬勞；相關薪資報酬經參考業界狀況以符合市場一般水準為原則，並考量本公司經營績效、個人表現及未來風險之合理性，經理人之薪酬依法提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
 - (3) 本公司透過薪資調查，以衡量就業及人才市場薪資水準，此外亦參考業界薪酬狀況以對整體薪資政策適當調整；除年度辦理調薪及完善的升遷制度外，另制訂各種獎勵制度以鼓勵優秀員工，吸引及留任人才。